

信銀國際多幣扣賬卡海外消費大抽獎之條款及細則（「抽獎」）

1. 本抽獎的推廣期間為 2026 年 1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日期）（「推廣期」）。
2. 此抽獎只適用於持有由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發行的信銀國際多幣扣賬卡（「扣賬卡」）之會員（「會員」）。
3. 每筆合資格海外交易（「合資格海外交易」，定義見下列條款 4），會員可享一次抽獎機會。
4. 合資格海外交易為於推廣期內經扣賬卡以外幣所進行之海外零售交易，並滿足以下最低消費要求：

貨幣	最低消費金額
人民幣	100 人民幣
美元	15 美元
澳幣	20 澳幣
加元	20 加元
歐元	10 歐元
英鎊	10 英鎊
紐元	25 紐元
新加坡元	20 新加坡元
日圓	2,000 日圓
其他貨幣 (港幣除外)	相當於港幣 100 元

交易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日期、入賬日期等等）將以本行的記錄為準。如有任何爭議，本行記錄將作為依歸。為免生疑，以下交易將不被視為合格交易，包括及不限於，賭場籌碼兌換、年費、財務費用、銀行徵收之其他費用、經自動櫃員機/網上銀行之繳費及任何未過帳/取消/退款/無效之交易。

5. 是次抽獎為先到先得，並將於 inMotion 的「獎賞 Go!」以任務形式進行。
6. 抽獎機會將以累積計算。會員須於 2026 年 4 月 10 日或之前於「獎賞 Go!」中的「扣賬卡消費大抽獎」領取抽獎機會。所有已過期或未使用的抽獎機會將不會重新發放，並視為自動作廢。
7. 在開始有關抽獎前，持有抽獎機會之會員須開啟 inMotion 的「接收市場推廣推送通知」及「接收個人化推廣優惠」。
8. 合資格參加抽獎的會員將有機會獲得高達港幣 500 元的現金獎賞（「現金獎賞」），而有關現金獎賞之金額將由本行的電腦系統隨機抽出。以下為是次抽獎的現金獎賞，而會員有機會於是次抽獎未能獲取任何現金獎賞：

現金獎賞
港幣2元
港幣8元
港幣500元

9. 每張扣賬卡於整個抽獎的現金獎賞上限為港幣 3,000 元。
10. 本行保留權利就任何退款交易，在無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扣減其抽獎機會及/或其按照條款 11 中相應的賬戶扣除相關現金獎賞。
11. 現金獎賞將於抽獎後 14 個工作天內，將按以下不時由本行由全權決定之順序，存入得獎者於本行的有效個人港幣戶口，而不作另行通知：
 - i. 儲蓄戶口
 - ii. 往來戶口
12. 於現金獎賞存入時，得獎者之網上理財戶口及扣賬卡戶口須為有效並狀況良好。如戶口的狀況有任何變動，本行保留不給予現金獎賞的權利而恕不另行通知，而有關現金獎賞亦也不會發放至任何其他戶口或以任何其他形式發放。
13. 除特別註明外，若會員參與是次本行之抽獎，即表示同意是次抽獎受本行適用的條款及細則約束，包括但不限於，本條款及細則、一般條款及細則、「inMotion 動感銀行服務」條款及細則及 inMotion 「獎賞 Go! 」計劃之條款及細則（總稱「**條款及細則**」），並就該條款及細則與本行達成一致。
14. 本行就決定會員參與是次抽獎的資格具唯一及絕對之決定權。
15. 本行可不時提供、更改、暫停或撤銷「獎賞 Go! 」計劃下不同的獎賞、計劃或安排，而恕不另行通知。而該些獎賞、計劃或安排之有效性或兌換則不時受本行其他指定的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16. 現金獎賞不得轉讓或更換。
17. 如有任何違反此條款及細則、以不誠實手法參加或進行抽獎及/或造假者，本行有權立即取消其得獎資格，而不作任何通知，並對任何違反行為保留追究權利。
18. 本行保留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取消、刪除、替換、補充或修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本行對是次抽獎引起的任何事宜或爭議所產生的任何費用、收費、損失或責任一概不負責，而本行將有最終決定權。
19. 除有關條款及細則另有說明，有關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規定強制執行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條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有關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明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力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有關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則協議訂約方保留權利可在毋須該第三方同意的情況下修改該條款或有關條款及細則之任何其他條款。

20. 有關條款及細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香港法律管轄和詮釋，如引起任何爭議，或者與其有關之任何爭議均應提交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處理。

21. 此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